

附件 1

关于认定×××项目为保障性租赁住房 住房的申请书（模版）

××镇（街道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（以实际为准）：

我公司申请将（项目名称）项目认定为保障性租赁住房（拟申请在中山市×××镇（街）（项目名称）实施非居存量房屋改造为保障性租赁住房），项目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，包括项目名称、所处地理位置、竣工时间、建设单位、现状用途。

二、拟认定（改造）房屋情况。包括产权情况或使用权来源、现状用途类别、建筑体量[栋、层数、建筑面积、套（间）数]。

三、拟申请纳入保障性租赁住房类型。根据实际情况，拟申请将该项目纳入（公寓类保障性租赁住房/企业配套建设的保障性租赁住房/纳入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的人才房/其他类型）。

四、如改造，改造方案，包括改造内容和规模、改造后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户型、面积、规模、配套以及污染控制涉及和说明等。

五、投资情况。包括计划总投资、资金筹集方式。

六、运营方案，包括经营模式、租赁群体、租期设定、租金标准等。

七、相关承诺。（包括房屋已建成的情况说明和承诺。承诺不限于权属来源合法、结构、消防、环保安全；不诱导承租人签订“租金贷”或类似消费协议；不一次性收取一年以上租金；投入使用后

只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、无条件服从城市建设发展需要，如对项目退出或相关部门依据政策撤销保障性租赁住房，清退租赁关系等事项及因此引起的纠纷、诉讼自行负责，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，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等）。

八、申请认定为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期限：_____。

九、申请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内容。

特此申请。

申请人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